

标段编号: 2309-440307-04-01-625205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罗山片区公园群一期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配套设施运营管理

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施工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企业承接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提供施工合同原件的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应能体现委托单位、施工单位、建设规模、竣工验收签订时间等信息（提供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资信标提供的资料前 5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并提供汇总表。
2	企业运营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运营工作的单位提供）	1、提供投标人或其全资子公司实施的最具代表性的运营业绩，优先提供与本项目运营内容相似的业绩。 2、如提供的运营业绩运营期已结束，则结束时间需在近 3 年内（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上载明的运营结束时间为准）。 3、如提供的运营业绩正在实施中，提供的证明文件反应该项目正在运营期内。 4、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扫描件中应能体现委托单位、运营单位、运营规模、运营年限、合同金额（若有）、合同签订时间等信息，如提供的合同文件不能反应相关内容，可提供加盖委托单位的公章的证明材料。（提供 3 项，超过 3 项的按照资信标提供的资料前 3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并提供汇总表。
3	履约评价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施工项目履约情况（不多于 1 项）。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未体现履约评价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
4	企业获奖（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或网站公示为准），企业同类工程施工获奖情况；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扫描件，同一项目只统计一次且只统计最高级别奖项，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

		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5 项，超过 5 项的按照证明材料前 5 项计取）注：1、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网站公布的截图替代证书文件，作为获奖证明；2、如获奖证书未体现工程名称及投标人名称的，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5	项目经理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资料、体现任职项目经理的证明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提供 1 项，超过 1 项的按照证明材料前 1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注：项目经理任职信息须在竣工验收证明资料中体现，如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无法体现的，须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
6	运营负责人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承担运营工作的单位提供）	1、提供运营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职位担任的最具代表性的运营业绩，优先提供与本项目运营内容相似的业绩。 2、如提供的运营业绩运营期已结束，则结束时间需在近 3 年内（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运营结束时间为准）。 3、如提供的运营业绩正在实施中，提供的证明文件反应该项目正在运营期内。 4、提供合同原件扫面件，扫描件中应能体现委托单位、运营单位、运营规模、运营年限、合同金额（若有）、合同签订时间、项目负责人任职等信息，如提供的合同文件不能反应相关内容，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 1 项，超过 1 项的按照资信标提供的资料前 1 项计取，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并提供汇总表。

1、企业施工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企业施工业绩

- 1、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合同价：40054.488713（森斯环境合同金额38001.788713万元）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09.25；
- 2、工程名称：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合同价：13194.326511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06.27；
- 3、工程名称：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合同价：9306.224937（森斯环境合同金额9011.341217万元）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12.20；
- 4、工程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合同价：7386.666594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12.07；
- 5、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合同价：6041.268188（森斯环境合同金额5871.865736万元）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12.31。

1.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63690003001

标段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和土地开发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103.088713万元

中标工期: 896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6-10-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 2214331642749875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6-12-29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联合体设计与施工协议书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的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的投标，经公开招投标现已确定为中标单位。现即将与招标人签署《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合同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权、利，现就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1、双方约定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牵头人，并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本工程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双方具有约束力，联合体各成员就履约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为明确双方违约责任的承担划分，双方同意，根据《合同文件》中的违约条款，对本协议第3条、第4条约定的各自需要承担工作内容的违约行为承担各自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属于《合同文件》违约条款中双方共同责任的则按照本协议第3条、第4条约定的各自承担工作内容及应收款项的比例进行划分和支付违约金；并且按照《合同文件》专用合同条款第22.1.2条第（7）项的规定，支付违约金累计总额最多不超过各自应收款项总金额的3%。

3、甲方享有和承担完成本项目设计工作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对其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承担责任，负责召集联合体的各项会议。其承担的工作内容（具体金额参见总协议书中合同价款）分别为：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工程建设其它费中的前期咨询，设计，勘察（包括测绘、勘探、物探），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咨询，防洪评估，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其他等工作。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工程建设其它费中的前期咨询，设计，勘察（包括测绘、勘探、物探），环境影响咨询，水土保持咨询，防洪评估，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其他等工作。

4、乙方享有和承担完成本项目施工工作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对其施工的进度、质量、安全承担责任，参加由甲方召集的各项会议。其承担的工作内容分别为：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竣工图编制，工程保险，联合试运转，白蚁防治，土方受纳。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竣工图编制，工程保险，联合试运转，白蚁防治，土方受纳。

5、甲方需承担的《合同文件》违约条款：通用合同条款第 22.1.1 条第(1)(2)(5)(6)(7)(8)(9)项，专用合同条款第 22.1.2 条第(1)①项、第(2)项、第(3)①项、第(4)①②③④⑥⑦项、第(6)项、第(7)项。

6、乙方需承担的《合同文件》违约条款：通用合同条款第 22.1.1 条第(1)(2)(3)(4)(5)(6)(7)(8)(9)项，专用合同条款 22.1.2 条第(1)(3)(4)(5)(6)(7)项。联合体各成员应充分理解上述条款内容实质。

7、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工程进度共同向招标人申请工程款，并按照本协议第 3、4 条中工作内容划分申请划入各自账号。

甲方的收款帐号如下：

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帐号：4000025209022101117

银行名称：工商行黄木岗支行

乙方的收款帐号如下：

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帐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8、由甲乙双方共同办理履约担保，保函内容根据双方工作比例进行划分，甲方担保金额为 198.484 万元，乙方提供保函担保金额为 3811.824871 万元，总计 4010.308871 万元（人民币肆仟零壹拾万叁仟零捌拾捌元柒角壹分）。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履约担保续保由双方共同办理，金额比例不变。

9、本协议是对《合同文件》工作内容的细化分工，是《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本协议如有任何异议，应双方协商解决。

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

日期：2017年 月 日

证 明

兹证明由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建施工的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其中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为园林绿化工程，不属于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线性绿化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主要施工建设内容包括：

一、景观工程

景观工程实施范围约 26 万平方米。包括：硬质广场铺装，跑步道铺装，人行道路铺装，绿道标线，无障碍通道，木平台，新增沥青道路，特色道牙，停车场地，水中汀步，人行安全景观护栏，梯级条石景观，观景眺台，石墩护栏，台阶及原有铺装改造，花池，生态树池，驳岸生态提升（生态袋），景观石，洪峰位置三维土工网，生态排水沟。

二、建（构）筑工程

包括景观廊架，雕塑，卧水桥（车行桥），景墙，管理处，驿站、休息亭、保安亭亭廊，固定卫生间，活动卫生间，排污口景观塑石等。

三、配套设施

包括自行车停靠点，环保垃圾桶，成品座椅，普通座椅，树池座椅（石材），条形座椅，健身设施，洗手及饮水台，标识系统。

四、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总面积约 795158 平方米。绿化工程总面积中，精品乔木覆盖率不低于 4.9%，乔木覆盖率不低于 84.75%，灌木覆盖率不低于 16%，造型灌木覆盖率不低于 0.02%，地被覆盖率不低于 35%，草坪覆盖率不低于 42%，混播草花覆盖率不低于 11%，水生植物覆盖率不低于 11%（上述覆盖比例部分重叠）。

五、土石方工程

主要是进行种植土、垃圾场换填和微地形改造。

六、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

拆除及其他改造工程计 1 项。

七、安装工程

包括景观灯、草坪灯，配电箱，箱式变电站，高压电缆，给排水工程，监控安防系统，背景音乐。

特此证明。



附件：

《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深光发财〔2017〕856 号）

光建施工[2017]12号

正本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17年月日

总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深圳市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范围为茅洲河干流区域、新陂头河及楼村水部分河段，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景观工程。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等 2 个项目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

2、项目移交。

三、合同工期

2017 年 1 月 16 日开始工作，2019 年 6 月 30 日完工，共 896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1、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应符合现行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2、中标人应围绕国家、省、市考核目标，进行多方案论证、研究比选，制定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景观提升工程的整体方案，合理确定并细化项目的设计方案，并以估算总投资为限额对整个项目进行限额设计。

3、中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清单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前期工作，所编制的概算价不应超出估算总投资。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获得批准后，中标人应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内进行限额设计，施工图预算不应超过获批复概算中相应部分的费用之和（不含预备费）（具体操作方法暂以光明新区现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为准）。

未经发包人同意，中标人不得调整项目的规模、标准及概算投资额。

4、工程质量满足国家及相关行业工程施工质量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1、总合同价（暂定）：项目中标价：人民币肆亿零壹佰零叁万零捌佰捌拾柒元壹角三分（¥401030887.13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费（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万元）		小计（万元）
				土方受纳费（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不含土方受纳费）	
1	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	新陂头河北支和楼村水上游两部分区域，涉及区域重大开发项目（中山大学、光明小镇等），整治面积分别为 22 公顷、14 公顷。	14778.570074	0.00	853.32	15631.890074
2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	对茅洲河干流（光明新区段）14.6km 两岸景观绿化进行优化提升。	23223.218639	0.00	1247.98	24471.198639
合计			38001.788713	0.00	2101.30	40103.088713

2、设计阶段投资控制：承包人不得改变投标时承诺的设计方案。

3、结算原则：

3.1 建安费以审定的预算价 ×（1-中标下浮率）计取，且不得超过投标报价中对应的建安费。

3.2 变更结算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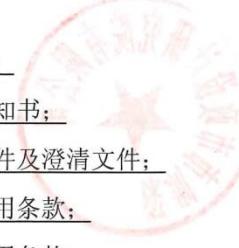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变更价款结算应按照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

合同双方均可提出变更申请，属于发包人或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由设计单位作出变更方案，按照深圳市光明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备案办法办理备案后实施及结算；非发包人或非政策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费用不予调整。

3.3 勘察设计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以投标报价为准，结算时不作调整。

3.4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含变更、物价波动、法律变化及合同约定的调整）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六、组成合同文件

- 
- ①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
 -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④合同专用条款;
 - ⑤合同通用条款;
 - ⑥通用规范;
 -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 ⑧联合体设计与施工协议书。

七、其他

合同的支付: 详见专用条款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设计、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叁份,其中发包人壹份,承包人贰份。

合同副本份数: 壹拾伍份,其中发包人伍份,承包人拾份。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光明新区
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表人：任建
电 话：0755-88211738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市政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川
或委托代表人：
电 话：0755-83265011
地 址：笋岗西路3007号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
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成江
或委托代表人：
电 话：0755-83990050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
水河一路博隆大厦10楼100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1566400052572698

2017年06月05日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17]12号补02

正本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补充协议（二）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补充协议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通过公开招标形式完成该项目招标工作，合同总价为 40103.088713 万元，招标控制价 48906.18 万元，该项目工程承包范围为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等 2 个项目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其中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合同价为 15631.890074 万元（建安费：14778.5700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853.32 万元），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合同价为 24471.198639 万元（建安费：23223.21863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47.98 万元）。

本项目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开始前期设计工作，为提升干流景观建设品质，根据 2018 年 5 月 21 日《茅洲河干流、鹅颈水及茅洲河人工湿地科普园景观提升方案汇报会议纪要》（2018 118 号）中“调整 EPC 合同内部子项，重点打造干流景观，取消原合同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该部分造价并入茅洲河干流景观工程，由原中标单位实施，总造价按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批复的概算控制”的会议精神调整原合同相关内容。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取消原合同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该部分造价并入茅洲河干流景观工程，以及合同价格等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补充协议。

本补充协议未作约定事宜，按照主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条款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2、工程承包范围：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进行设计（含所有前期工作所涉及各项方案的编制和报批）、采购、施工等工作及项目移交。

其中，原合同约定的支流景观提升建设内容取消。

二、合同工期

2017年1月16日开始工作，2020年6月30日完工，共1262日历天。

三、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总合同价（暂定）调整为：人民币肆亿零伍拾肆万肆仟捌佰捌拾柒元壹角叁分（¥400544887.13）

茅洲河干流景观提升工程建安费调整后为38001.788713万元（以概算批复为准）；工程建设其他费（不含土方受纳费）调整后为2052.7万元（以投标报价相加为准，其中地质灾害评估费和白蚁防治费只计干流部分费用，结算时不作调整），合计40054.488713万元。

■原招标控制价不变，且最终结算价（含变更、物价波动、法律变化及合同约定的调整）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

四、计价原则

计价原则按照主合同约定执行。

五、设计费支付

设计费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方案设计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设计费的 30%;
- (2) 施工图设计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80%;
- (3) 概算取得批复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85%;
- (4) 相关审核机构结算审定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100%。

六、支流已完成前期工作的计量

由于在区政府议定取消支流河道生态改造提升工程前，该项目已完成支流景观提升的方案设计和地形测绘，该部分工作属于已发生的额外工作量，与干流子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无关，应另行在预备费中支付。结算计量费用为 127.416 万元，最终以审核部门审核为准。前述费用纳入本补充协议列支，结算审定后一次性支付。

乙方同意和不可撤销地承诺，接受关于取消原主合同中支流景观提升工程子项及后续工作内容和权益的约定，并放弃据此可对甲方提起的任何诉讼权利，且不得以此为理由要求甲方另行支付任何利益或发起任何维权行动。

七、其他

本补充协议属于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17】12 号）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有与其他合同组成部分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不涉及的其他约定内容，则仍以原合同约定为准。

八、本补充协议正本叁份，甲方壹份，乙方贰份；合同副本份数拾贰份，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伍份，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审计变更备案各壹份。

九、合同生效

本补充协议订立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订立地点：光明区

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
务署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路光
明商会大厦 8-10 层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8211756

邮政编码：518107

乙方(盖章)：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地址：笋岗西路 3007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3265011

开户行：工商银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邮政编码：518029

乙方(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
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399005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0156640005257269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2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全长约 14.6km	工程造价 (万元)	40103.0887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勘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02073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44002073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CYLZ·粤·0054·壹	
				
			E244006384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龙江
副组长	李正龙
组员	黄振伟、陈鹏、孙建华、罗霄、李伟、钟震宇、徐向明、张银、颜禄、高净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建组	陈龙江	罗霄、高净
机电组	李正龙	黄振伟、陈鹏
绿化组	徐向明	颜禄、李伟
资料组	孙建华	张银、钟震宇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本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优良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龙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陈龙江
黄振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 师	黄振伟
颜 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 师	颜禄
李正龙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正龙
李 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伟
钟震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钟震宇
陈 鹏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勘察)	陈鹏
孙建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设计)	孙建华
罗 霄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罗霄
徐向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徐向明
张 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银
高 净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净

五、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工程材料符合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竣工资料真实、齐全，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21年9月25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
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郑 霞、王晓凌、
李广文、高 净、黄河清、郑伟金、陆 荣、
夏 添、王 凯、梁华巨



证书编号：2023—GC1—0171

1.2.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6-50-01-703152001001

标段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3194.326511万元

中标工期: 65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12-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4-13



验证码: 228656989776394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10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6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项目概算总投资17194.2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5066.56万元，预算审定价为15320.27870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10条道路绿化景观提升，6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4月6日 (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5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叁仟壹佰玖拾肆万叁仟贰佰陆拾伍元壹角壹分
(¥ 131943265.1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伍元陆角捌分 (¥1374805.6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万元整 (¥100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4月13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

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

塔楼 2 座 803

邮政编码: 51802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990050

传真: 0755-83990050

电子信箱: sz.szsensi@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徐向凡
8/4/202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3 年 6 月 27 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施工单位 (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 工程概况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名称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 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0 条 道路绿化景观提升, 6 个重要节点绿化提升。	合同造价 (万元)	13194.326511
工程类型	绿化景观工程	合同工期	655 天
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18 日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46787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244247640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469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28741

(二) 主要工程量清单 (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该项目主要为：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其中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

(工程量以结算工程量为准)

(以下空白)

(三) 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松岗街道重要道路
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组长	王立海	松岗市建中心	副主任	王立海
成员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康天红	市建中心	工程师	康天红
成员	黄洪红	市建中心	工程师	黄洪红
成员	甘俊喜	松岗市建中心	工程师	甘俊喜
成员	郑霞	森斯环境	项目经理	郑霞
成员	林和喜	深圳市市政		
成员	王秋纯	翰博设计	设计师	王秋纯
成员	何良勇	森斯环境艺术	工程师	何良勇
成员	陈浩	大众监理	总监	陈浩
成员	李立文	森斯环境	技术负责人	李立文
成员				

(四)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松岗街道重要道路重要节点绿化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评定为: 合格。

验收工作组组长签名: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立波	项目总监:  郑霞	项目负责人:  郑霞	项目负责人:  秦萍	项目负责人:  秦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13712
有效期:2025.09.21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3.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4-440307-04-01-422081006001

标段名称：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9306.224937万元

中标工期：366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银

本工程于 2022-07-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8-3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蒋慕川

日期：2022-09-01

查验码：468142632775518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景观给排水、景观电气、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暖通工程、后谷边坡脚截洪沟等 工作；
 - (2)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土方工程、园建铺装工程、运动健身设施、观谷台搭板、坡道部分、跨桥工程、景观小品、建筑工程、室外廊架等 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合同编号 CRLCJ-LG19-HLG01-ZB-221001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
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9】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E 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牵头单位）：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松柏社区龙岗大道（横岗段）5008 号港信达

横岗大厦 1715B

法定代表人：张迪云

联系人：马小英

联系电话：18819711669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成员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

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联系人：陆荣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电子邮箱：/

传真：0755-83990050

|

鉴于：

-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8 月 26 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

管理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总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以北、径牛尾路以东的龙城公园内西南侧，靠近公园西出口。

工程内容：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0.38 万平方米，项目实施包括土方工程及基础、主体结构工程、精装幕墙工程、精装二次机电、硬景工程、景观小品、城市家具、标识系统、景观照明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室外弱电工程、预留预埋、网球场、足球场、篮球场、多功能智慧球场、智慧健身设施、绿化工程、排水及安全护栏专项工程等。主要工程包括：园建面积 71342 平方米（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绿化面积 128145 平方米、建（构）筑面积约 4422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1〕202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绿化（含边坡修复）、上盖区域儿童驿站、滑板驿站、人行桥及搭板、车行桥、游憩设施、标识系统、景观小品、水电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附件 A-1 园建及绿化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总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 _____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扶梯 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 宽: ___ 高: 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 宽: 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 宽: ___ 高: ___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园建（含园路铺装、停车场铺装及足球场、篮球场、网球场等球场铺装）、上盖区域儿童驿站、滑板驿站、游憩设施、标识系统、景观小品、水电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6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及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零陆万贰仟贰佰肆

拾玖元叁角柒分(¥ 93062249.37 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贰拾捌万元整 (¥ 4280000.00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9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蒋慕川



总承 承包人: (牵头单位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景

苑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 0100 0086

0000 1294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115

总承 承包人: (成员单位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邮 政 编 码: 518023 |

证 明

《地铁 16 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
绿化工程》(合同金额 9306.224937 万元, 其中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施工金额 9011.341217 万元), 2022 年 9 月 30 日签订施工合同,
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竣工。

施工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派驻的团队人员如下:

项目副经理: 王晓凌 (身份证号码: 330724197508071625)

项目副经理: 唐校均 (身份证号码: 430523198709110919)

项目副经理: 姜 凯 (身份证号码: 43012419871120146X)

生产经理: 郑伟金 (身份证号码: 445281198610254350)

技术负责人: 罗意强 (身份证号码: 441826197705010017)

该项目为园林绿化工程, 是集园建、绿化、给排水、园林小品于一体
的综合类园林项目。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
园建及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1月20日

发出日期：2023年1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城公园停车场上盖及周边区域景观恢复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园建面积71342平方米、绿化面积128145平方米、建（构）筑面积约4422平方米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3年12月10日	市政设施-10	符合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设施-10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CRLGJ-LG19-HLG01-2B-22/00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专业)组成员验收现场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温建雄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温建雄
2	徐立淦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经办人		徐立淦
3	钟朝晖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钟朝晖
4	邓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	邓炜
5	王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王玲
6	邱晓祥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	邱晓祥
7	杨志刚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杨志刚
8	刘泽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	刘泽众
9	陆伟宏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陆伟宏
10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全永庆
11	张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银
12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黄河清
13	李侠	深圳市嘉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侠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经检查验收，本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合同文件和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已按合同约定范围完成了工程内容。施工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主要材料、构配件等的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的检测资料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初评为“合格”，工程质量初步评定为“合格”，具备竣工验收条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姓名: 全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small>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small>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全永庆 年 月 日

1.4.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9-48-01-700840001001

标段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7386.666594万元

中标工期：548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亚运



本工程于 2021-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19



验证码：815324241351913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2021-GC-0053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陈亚运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41528871

本工程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本项目属于市政综合性公园，位于马田街道将石社区，明湖公园一期西北侧，南临光明大道，西临根玉路，用地面积 22 公顷。项目投资总概算 9697.92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8301.0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935.04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园林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结构形式：/

层 / 墩：/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光发财〔2017〕350 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园林绿化

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

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_____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_____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 mm / _____ 根 设计桩长：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_____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2318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厚×高：0.25 m×4.5 m 总长： 93 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 mm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 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_m 舱数： _____舱 总长：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宽 : <u>4</u> m 总长 : <u>2626</u>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u>721</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 : _____ m 桥宽 : _____ m 总长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 : ____ m × ____ m 总长 : _____ 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 _____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 : DN 300 mm 总长 : 15560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 _____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 最大管径 : d <u>200</u> mm 总长 : <u>695</u>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 最大管径 : d <u>300</u> mm 总长 : <u>1224</u> 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 :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 :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 : ____ m × ____ m 总长 : _____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面积 : <u>96219</u>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 _____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 _____ 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 :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 _____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 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 _____ 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 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 _____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 _____ 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 <u>0.12</u> 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 (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 _____ 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 工程	

(3) 其他工程

铺装平台 : 3221 m³ 、生态停车场 : 97168 m³ 、公厕 : 3 座、廊架 : 6 座、大型

挑台 : 1 座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 2021 年 4 月 25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 548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 符合设计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 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捌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伍元玖角肆分
(¥ 73866665.9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柒元壹角捌分
(¥ 1269817.18 元)；

（2）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柒万叁仟叁佰壹拾肆元伍角陆分 (¥73314.56 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壹万零贰佰元整 (¥ 3410200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 (¥ 4000000 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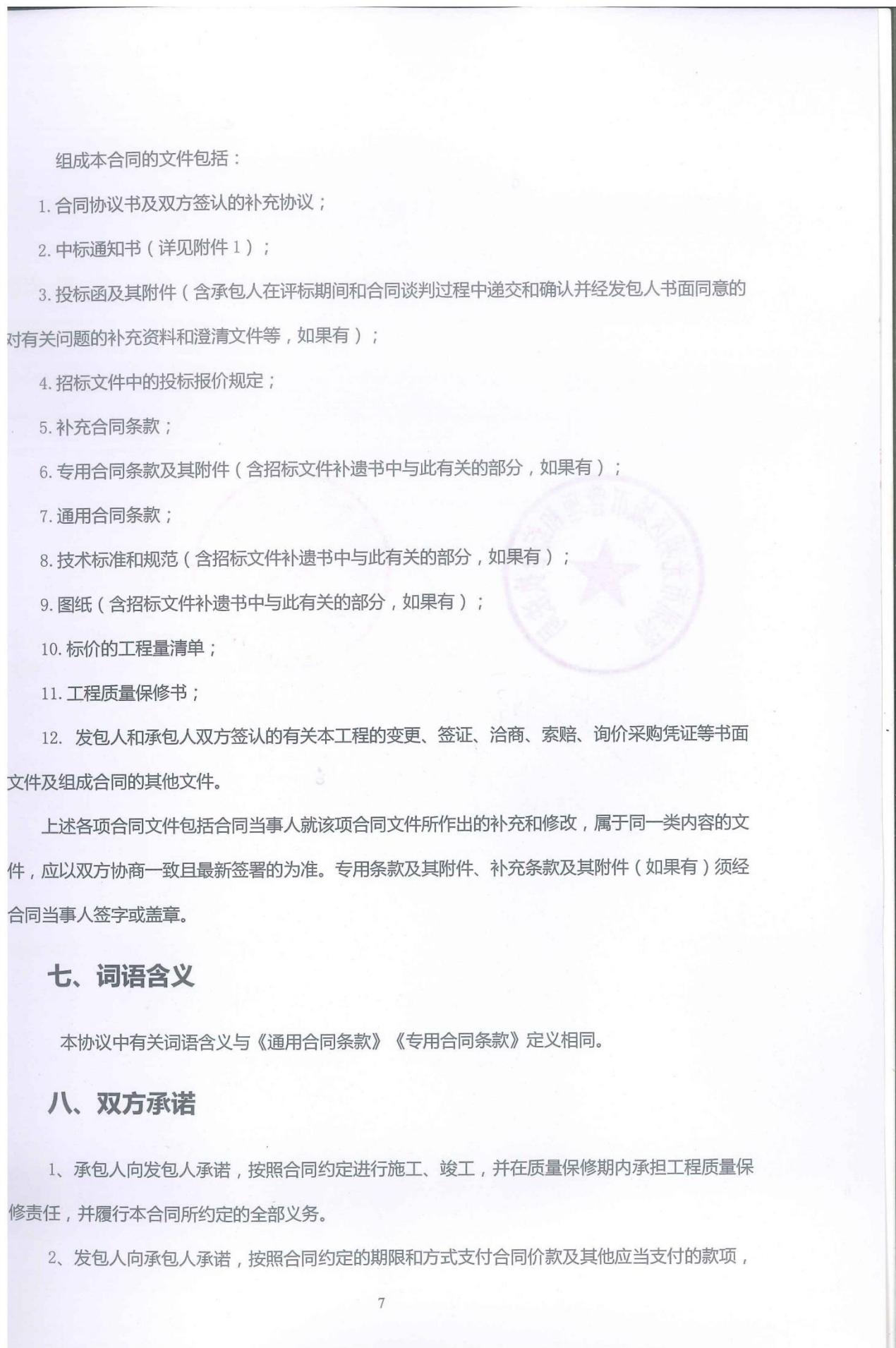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 12.82%。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12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6 份，副本 / 份，发包人 份，承包人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 章)

承 包 人：(公 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

440303 深业进元大厦塔

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科务负责人：

陈文娟

电 话：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传 真：0755-8399005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

心区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7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深圳市光明区明湖城市公园 7386.666594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7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7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1月7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08.24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1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7日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王琳、李广文、
王晓凌、陈亚运、罗意强、郑伟金、陆荣、
王凯、利海燕、王慧麟



证书编号：2023—GC3—0791



1.5.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1802370001001

标段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041.268188万元

中标工期: 32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7-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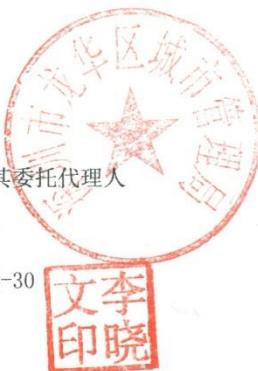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8-30



查验码: 2644819196925826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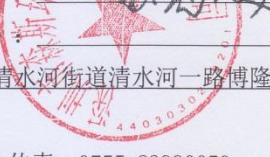
致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陆萍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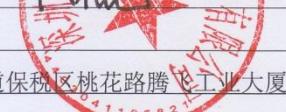
邮编：518023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施工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保税区桃花路腾飞工业大厦 B 座一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2276677 传真：0755-2915100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设计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46 号

邮编：710000

联系电话：029-85512494 传真：029-85525274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勘察部分工作

签订日期：2018 年 8 月 1 日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项目总 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
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编号:

(由承包人编填)

设计、施工证书等级: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8年9月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5.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的基础地质勘察、现状地形及地下管线探测、详细蓝图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施工以及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主要日期

设计工期：不超过 30 日历天；

勘察工期：不超过 15 日历天；

施工工期：不超过 280 日历天；

（勘察、设计阶段工期不含报行政审批时间）。

工程开始工作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 本勘察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为(暂定)人民币(大写), 陆仟零肆拾壹万贰仟陆佰捌拾壹元捌角捌分(小写金额:6041.268188万元)

其中:设计、勘察和施工合同暂定价分别如下:

1. 工程设计合同暂定价: 壹佰零伍万捌仟柒佰陆拾伍元肆角肆分(大写)整(¥:105.876544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2. 工程勘察合同暂定价: 陆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玖元零捌分(大写)整(¥:63.525908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3. 工程施工合同暂定价: 伍仟捌佰柒拾壹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叁角陆分(大写)整(¥: 5871.865736万元), 固定下浮率: 10.86%(中标报价下浮率); 其中不可竞

争性费用不下浮(包含安全文明措施费和暂列金额等)

(最终合同价根据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修正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价补充协议后为准;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变更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设计、勘察、施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仲裁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向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 2、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函给发包人后；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共玖份。

(若为联合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承包人



承包人(设计):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0755-2227667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

账 号: 755915621710901

传 真:

传 真: 0755-29151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zlcc@126.com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勘察):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



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029-85513319



开户银行: 工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市中心区支行

账 号: 3700023009089100742

账 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710000

邮政编码: 518023

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 9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发出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面积约101922.58平方米、沿线6.8公里的绿道		
结构类型	/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督单位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月日	市政竣-通-11	符合要求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9-101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竣-4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该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标准及施工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符合竣工条件，同意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1日	(公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学云 总监理工程师证号:44030211000000000000 有效期:2024.06.11  2021年12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3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李让 注册号:6101283-A1026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履约评价反馈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 -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项目编号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宋建雄/13802235631	
合同金额	6041.268188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至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6.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承包方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3 年 1 月 6 日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企业运营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运营工作的单位提供）

企业运营业绩

- 1、项目名称：XXX，合同价：XX万元，运营规模：，合同签订时间：XX.XX.XX，运营时间：；
- 2、项目名称：XXX，合同价：XX万元，运营规模：，合同签订时间：XX.XX.XX，运营时间：；
- 3、项目名称：XXX，合同价：XX万元，运营规模：，合同签订时间：XX.XX.XX，运营时间：。

3、履约评价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履约评价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文心公园提升工程，履约评价时间：2023.04.10。
- 2、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履约评价时间：2023.07.06。
- 3、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履约评价时间：2023.01.06。

1、文心公园提升工程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1年9月13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2座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承包范围	拆除工程、园林景观、园林建筑、休闲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标识导视及雕塑小品等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1971.702306(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8月27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2月22日	合同工期	1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13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实际工期	424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0分)			10	97		
2	技术经济实力(20分)			19			
3	施工过程管理(20分)			19			
4	进度控制(20分)			19			
5	配合与服务(20分)			20			
6	资金支付(10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4月10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总分≥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总分≥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5-78-01-700096001001



标段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深圳前海蛇口自贸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71.702306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27

胡宇

验证码: 312291227576897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SFD-2015-0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G202108-02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文心公园提升改造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南海大道和滨海大道交汇处西南侧，东临文心二路，南邻海德三道；项目总建设面积 26732.00 m²（其中地铁临时占用 3753.00 m²），人行道改造面积 1810 m²。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因工程抢工而发生的临时发电，其综合单价中已包括机械进退场费、柴油及机油费、设备日常维护保养费等，发包人不再另行补偿。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园林景观、园林建筑、休闲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标识导视及雕塑小品等工程，实际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_____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___米; 宽: ___米; 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 /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 / 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 / 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 / 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 / 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 /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 / 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___ / 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___米宽: ___米高: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___ / 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___ /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 / 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___ / ___米
其它: ___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 ___ / 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 ___ / 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___平方米□其它 ___ / 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其它: ___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___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 铺装、水景、景观构筑、景观设施、园林绿化、给排水和电气等工程。实际工作内容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27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22 日;

(注: 合同工期不包含养护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合格标准

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情况：满足开工条件

五、合同价款

工程计价方法：综合单价法

币种：人民币

合同金额（大写）：壹仟玖佰柒拾壹万柒仟零贰拾叁元陆分（暂定价）

（小写）：¥19717023.06 元（暂定价）

本合同净下浮率为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27日

订立地点：南山区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2. 技术规范

3. 园林绿化验收现场记录表

4. 苗木进场检验验收记录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城管大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990050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44201566400052572698

邮 政 编 码：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工程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园林景观、园林建筑、休闲设施、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工程、标识导视及雕塑小品等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 26732.00m ²	工程造价	1971.702306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工程用途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北京远洋景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未名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1110306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CYLZ·粤·0054·壹-1/5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王军
副组长	杨帆
组员	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景观工程		杨帆、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工程质控资料		杨帆、姜珊珊、王斌、邓艳君、潘鸿岭、陆荣、曾飞飞

(二) 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景观工程	齐全, 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江海				江海
4					
5	杨帆	北京远洋.办公设计			
6	陆英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陆英
7	周逸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周逸
8	邵晓波	已成立后			邵晓波
9	潘海波	华润			潘海波
10	姜渊渊	区域总监			姜渊渊
11	王青	区域督导			王青
12	孙伟	中航飞			孙伟
13					
14					
15					
16					
17					
18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文心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已按设计图纸、变更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强制性标准、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资料齐全、有效。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2年11月11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玉军
注册号 14018846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
陈荣
粤2442008200907931(00)

市政
2024.09.29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坪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	徐向明	电话	0755-83990050	项目负责人 李广文 电话 0755-83990050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承包范围	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合同价	3552.56608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 183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实际工期 127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0 分)			9	96
2	技术经济实力 (20 分)			17	
3	施工过程管理 (20 分)			20	
4	进度控制 (20 分)			20	
5	配合与服务 (20 分)			20	
6	资金支付 (10 分)			10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 年 7 月 6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总分 ≥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总分 ≥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总分 ≥60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 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在2023年上半年质量管理工作，表现优秀，被评为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大区城市建设事业部

二〇二三年七月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17-48-01-704219002001

标段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552.566087万元

中标工期：183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4-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6-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蒋慕川
日期：2022-06-26

查验码：449047757758850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PSCG20220146-YL048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 坪山区碧岭街道

代建监管人 :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 :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 :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大楼 5 楼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王成聪
联系电话：82923785
电子邮箱：wangchengcong@szpsq.gov.cn
传真：/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朱仲
联系电话：13728648236
电子邮箱：zhuzhong@crlan.com.cn
传真：/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联系人：李广文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0 年 8 月 4 日，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代建监管人”）与代建人签署《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00131-YL044），以下简称“代建合同”委托代建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监管人代建合同的全部内容，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且代建监管人保留《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明确的及代建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代建人、承包人同意本合同涉及承包人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含承包人应向代建人支付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均由代建监管人在进度款审批、支付中进行扣除。
4. 代建人除承担代建管理责任引起的相关处罚以外，原则上不承担任何相关费用及垫资，即本合同中约定的代建人承担的费用等同于代建监管人承担，但因代建人过错导致的相关费用，仍应由代建人承担。
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碧岭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选址于碧岭办事处，西起中山立交，东至沙湖一路，长约 3.4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坐凳、垃圾桶、标识系统、装饰井盖、自动喷灌工程、电气系统、给水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绿化工程（乔木、灌木及地被）、园林景观工程（坐凳、

垃圾桶、标识系统、装饰井盖、自动喷灌工程、电气系统、给水系统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代建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为暂定时间,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3 日历天 (含法定节假日)。

本工程关键节点: 项目开工令下达后 40 日内完成示范段施工。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满足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第三方工程质量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2 分; 第三方安全文明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5 分。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和附件七技术要求的内容。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含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叁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陆佰陆拾元捌角柒分 (¥ 35,525,660.87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元整(¥ 1,97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代建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区财政局直接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附件;
-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代建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代建监管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支付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月8日；订立地点：深圳市

代建人、代建监管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代建监管人执4份、代建人执5份、承包人执3份。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之签字、盖章页)



代建监管人：(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
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代建人：(公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徐丽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大道南段绿化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
工程规模	87244.4 平方米	工程造价 (元)	35525660.87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园林绿化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56594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王成聪
副组长	朱仲、向伟、黄河清
组 员	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夏添、谭运红、王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绿化给水工程	王成聪	朱仲、向伟、黄河清、李广文、牟毅、罗健、张一康、王霞、夏添、谭运红、王虎
绿化工程		
园林附属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绿化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园林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作 单位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王成聪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王成聪
朱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仲
向伟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向伟
牟毅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牟毅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罗健
张一康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一康
王霞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中级	王霞
李广文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李广文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黄河清
夏添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夏添
谭运红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谭运红
王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高级工程师	王虎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的全部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功能检测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RESOURCES (SHENZHEN) CO., LTD.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3、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履约评价反馈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项目编号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宋建雄/13802235631
合同金额	6041.268188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至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6.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承包方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日期 2023 年 1 月 6 日</div>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1802370001001

标段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041.268188万元

中标工期: 32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7-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8-30



查验码: 2644819196925826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陆萍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10 楼 1009 室

邮编：518023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传真：0755-8399005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施工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保税区桃花路腾飞工业大厦 B 座一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2276677 传真：0755-29151000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设计部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46 号

邮编：710000

联系电话：029-85512494 传真：029-85525274

分工内容：负责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涉及的勘察部分工作

签订日期：2018 年 8 月 1 日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施工项目总 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
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编号:

(由承包人填写)

设计、施工证书等级: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8年9月9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观澜北段位于观澜街道，观澜河、白花河沿线 5.8 公里的绿道、两侧绿廊景观、铺装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总面积约 101922.58 平方米，其中绿道工程 41937.58 平方米，园建工程 9600 平方米，绿化工程 5038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的基础地质勘察、现状地形及地下管线探测、详细蓝图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绘制、施工以及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三、主要日期

设计工期：不超过 30 日历天；

勘察工期：不超过 15 日历天；

施工工期：不超过 280 日历天；

（勘察、设计阶段工期不含报行政审批时间）。

工程开始工作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 本勘察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为(暂定)人民币(大写), 陆仟零肆拾壹万贰仟陆佰捌拾壹元捌角捌分(小写金额:6041.268188万元)

其中:设计、勘察和施工合同暂定价分别如下:

1. 工程设计合同暂定价: 壹佰零伍万捌仟柒佰陆拾伍元肆角肆分(大写)整(¥:105.876544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2. 工程勘察合同暂定价: 陆拾叁万伍仟贰佰伍拾玖元零捌分(大写)整(¥:63.525908万元), 固定下浮率: 8.00%(中标报价下浮率);
3. 工程施工合同暂定价: 伍仟捌佰柒拾壹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叁角陆分(大写)整(¥: 5871.865736万元), 固定下浮率: 10.86%(中标报价下浮率); 其中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包含安全文明措施费和暂列金额等)

(最终合同价根据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修正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价补充协议后为准;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变更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设计、勘察、施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仲裁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向工程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 2、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函给发包人后；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共玖份。

(若为联合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局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传 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承包人(勘察):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

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029-85513319



开户银行: 工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 号: 3700023009089100742

传 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710000

承包人(设计):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0755-22276677

开户银行: 中国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 755915621710901

传 真: 0755-29151000

电子邮箱: szlcc@126.com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施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0755-83990050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市中心区支行

账 号: 4420 1566 4000 5257 2698

传 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518023

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 9月9日

合同订立地点: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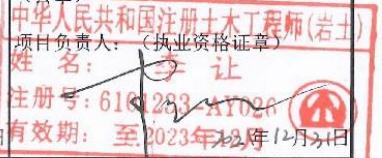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华区环城绿道建设项目（观澜北段）-勘察、设计、施工项目总承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面积约101922.58平方米、沿线6.8公里的绿道		
结构类型	/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督单位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月日	市政竣-通-11	符合要求
	年月日		
	年月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19-101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符合要求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该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标准及施工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符合竣工条件，同意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1日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学云 总监理工程师号 44030100000000000000 有效期 2024.06.11  2021年12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3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2月31日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李让 注册号: 610123-A1020 有效期: 至 2023年12月31日 

4、企业获奖（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承担施工工作的单位提供）

企业获奖

- 1、工程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奖项名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奖项级别：国家级，获奖时间：2023年12月；
- 2、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奖项名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奖项级别：国家级，获奖时间：2020年11月；
- 3、工程名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奖项名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奖项级别：国家级，获奖时间：2022年11月；
- 4、工程名称：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奖项名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奖项级别：国家级，获奖时间：2021年11月；
- 5、工程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奖项名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奖项级别：国家级，获奖时间：2023年12月。

4.1. 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水景
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郑 霞、王晓凌、
李广文、高 净、黄河清、郑伟金、陆 荣、
夏 添、王 凯、梁华巨



证书编号：2023—GC1—0171

4.2. 光明高新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 目 名 称：光明高新区城市广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采 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奖 励 等 级：金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欧文杰、宋建雄、
王晓凌、高净、黄河清、张银、王虎、谭
运红、王凯、黄治腾、余珏佳



证书编号：2020—GC1—0331

4.3. 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大沙河生态长廊景观项目绿化工程IV标段（快速发包）

奖励等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黄河清、郑 霞、李广文、

王晓凌、宋建雄、夏 添、张 银、郑伟金、

陆 荣、王 琳、王 凯



证书编号：2021—GC2—0361

4.4. 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沙河西路快速化改造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深圳市〕

奖励等级：银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王晓凌、徐向明、宋建雄、李广文、

黄锋、邓志伟、庄建伟、黄景欣、宋易真、

王慧麟、王凯、郑伟金



证书编号：2022—GC2—0561

4.5. 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明湖城市公园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深圳市〕

奖励等级：铜奖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徐向明、宋建雄、王琳、李广文、
王晓凌、陈亚运、罗意强、郑伟金、陆荣、
王凯、利海燕、王慧麟



证书编号：2023—GC3—0791

5、项目经理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项目经理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梁长春

1、工程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价：4152.632251万元，竣工验收时间：
2022.05.31。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13日
2025年10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梁长春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1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9201015968



聘用企业: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4-07至2026-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梁长春
个人签名: 梁长春
签名日期: 2025.4.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4月30日
10810000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0) 0002276

姓 名: 梁长春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01月0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04月30日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13日至 2028年04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1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长春

社保电脑号：605248104

身份证号码：3203251980010852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2710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7109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6.25	2360	18.88	4.72
2025	02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27109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7.84	4594.16			4286.15	1714.46			428.68		185.32	250.56		62.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b223e36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710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1969388>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Bidding and Tendering Information Details' page for the project. Key information includes:

- 项目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11908140001-BD-001
-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11908139901-BD-001
- 建设单位:** 施工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中标日期:** 2021-07-02
- 中标金额(万元):** 4152.63
- 建设规模:** --
- 面积(平方米):** --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京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6991U
-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52060U
- 项目经理:** 梁长春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 身份证号码:** 320325*****59
-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7-02
-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 数据等级:** B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is a map of Shenzhen showing the location of the project in the Guangming District.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92279>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交易公告' (Tender Notice) page for the project. Key information includes:

- 项目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 发布时间:** 2021-07-02
-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浏览次数:** 122
-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220190028005
- 招标项目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 标段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 项目编号:** 44038220190028
- 公示时间:** 2021-07-02 10:09至2021-07-07 10:09
- 招标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京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中标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 中标价(万元):** 4152.632251万元
- 中标工期:** 255天
- 项目经理:** 梁长春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 资格等级:** 一级
-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091015968
- 是否暂定金额:** 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220190028005001

标段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152.632251万元

中标工期: 25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梁长春



本工程于 2021-06-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邹代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moan

日期: 2021-07-07

验证码: 475276853074442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PSCG20210160-YL045

坪山区儿童公园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

代建监管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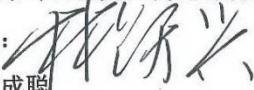
代建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路 25 号政府第二办公大楼 5 楼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王成聪

联系电话：829237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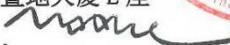
电子邮箱：wangchengcong@szpsq.gov.cn

传真：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穆小茜

联系电话：13798540316

电子邮箱：muxiaoqian1@crland.com.cn

传真：



承包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 112 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803

法定代表人：徐向明

联系人：

联系电话：0755-83990050

电子邮箱：

传真：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 2020 年 08 月，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代建监管人”）与代建人签署《坪山区儿童公园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00130-YL043，以下简称“代建合同”）委托代建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代建监管人代建合同的全部内容，并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且代建监管人保留《坪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明确的及代建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本合同涉及承包人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由代建监管人在进度款审批、支付中进行扣除。
4. 代建人除承担代建管理责任引起的相关处罚以外，原则上不承担任何相关费用及垫资，即本合同中约定的代建人承担的费用等同于代建监管人承担，但因代建人过错导致的相关费用，仍应由代建人承担。
5.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坪发财【2010】173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公园管理范围线内面积约 56922 平方米。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绿化、绿化给水、种植土除外)，建筑工程(土石方、基础、主体结构、装修、电气、智能化、给排水、金属门窗及幕墙、屋面及防水、通风空调、消防等)，项目总投资 7429.16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给排水工程、金属门窗及幕墙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通风空调工

程、消防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代建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0日 (为暂定时间,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3月2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55 日历天 (含法定节假日)。

本工程关键节点: 2022年1月27日初步完工 (达到开园条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满足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第三方工程质量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2 分; 第三方安全文明检查年度综合得分不低于 85 分。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和附件七技术要求的内容。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含税) 为: 人民币 (大写) 肆仟壹佰伍拾贰万陆仟叁佰贰拾贰元伍角壹分 (¥41526322.51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拾伍万元整 (¥150000.00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佰壹拾贰万元整 (¥4120000.00 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代建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区财政局直接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附件；
- (7)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及招标答疑补遗；
- (9)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代建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和技术要求(如有)；
- (1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3)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代建监管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支付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代建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08月0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代建人、代建监管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代建监管人执4份、代建人执5份、承包人执3份。

© Kakao IX.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之签字、盖章页)

代建监管人：(公章)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
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公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市政备-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区儿童公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
工程规模	56922 平方米	工程造价(元)	41526322.51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公园景观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2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B144054833
设计单位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A24407370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D3441235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2453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穆小茜
副组长	向伟
组 员	陆洋、王成聪、李荣辉、武振杰、王放明、牟毅、罗健、林健欣、冯淑姬、熊清林、梁长春、黄河清、卢山、王明华、张银、周敏、黄国阳、钟兴军、陈伟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地基与基础		
主体结构		
装饰装修		
建筑屋面		
给排水工程		
通风与空调		
电气工程		
道路工程		
景观工程		
消防工程		
变配电网工程		
交通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装饰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屋面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消防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变配电网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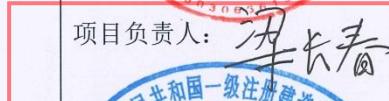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陆洋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陆洋
王成聪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经办人	中级	王成聪
穆小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穆小茜
李荣辉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李荣辉
向伟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向伟
武振杰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武振杰
王放明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	王放明
牟毅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牟毅
罗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罗健
林健欣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林健欣
冯淑姬	广东科美都市景观规划有限公司	设计	高级	冯淑姬
熊清林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熊清林
梁长春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梁长春
黄河清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黄河清
卢山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	卢山
王明华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王明华
张银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张银
周敏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周敏
黄国阳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黄国阳
钟兴军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钟兴军
陈伟君	广东城基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	陈伟君
				宋敬波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的全部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和相关施工规范，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功能检测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合格，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经验收小组综合评价，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时间：2023年 5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梁长春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代建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6、运营负责人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承担运营工作的单位提供）

运营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翠湖文体公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价：11716.183221万元，运营规模：24.71万平方米，合同签订时间：2022.11.01，运营时间：2022.11.01-2024.03.29。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森环字〔2024〕8号

签发人：徐向明

公司人事任命书

兹任命陈征东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主要分管公司工程管理工作，任命周期自2024年12月9日起至2027年12月8日。公司对其任职资格已审查，符合法律规定条件。

本任命决定自发布之日起即开始执行。

特此通告！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9日印发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征东

身份证号：44142519780915019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2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
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8082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
04日-2025年12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征东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09-15

注册编号：粤2442006200801896

聘用企业：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1-07至2028-01-06）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6.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5年01月0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征东

社保电脑号：600423128

身份证号码：44142519780915019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710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2	271098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59.4	9900	79.2	19.8
2025	01	271098	9900.0	1683.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59.4	9900	79.2	19.8
2025	02	271098	9900.0	1683.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59.4	9900	79.2	19.8
2025	03	271098	9900.0	1683.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59.4	9900	79.2	19.8
2025	04	271098	9900.0	1683.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59.4	9900	79.2	19.8
2025	05	271098	9900.0	1683.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59.4	9900	79.2	19.8
2025	06	271098	9900.0	1683.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59.4	9900	79.2	19.8
合计			11682.0	5544.0			3465.0	1386.0			346.5	145.8	554.4		13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b7db24c796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单位名称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个人业绩）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翠湖文体公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总概算 16178.6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3730.4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27.28 万元，预备费 466.73 万元。本项目将翠湖社区公园以及周边包括布心山头在内的可整合利用土地，整体提升改造为翠湖文体公园，公园占地面积 24.71 万平方米，含广场区、儿童活动区、停车场、溪流区、运动区、山体区、入口区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 集体资本 ____%; 民营资本 ____%; 外商投资 ____%; 混合经济 ____%; 其他 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及土方、园建、绿化、儿童游乐设施、标识、翠湖驿站、卫生间、桥梁、边坡、安装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中标单位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中标单位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6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壹仟柒佰壹拾陆万壹仟捌佰叁拾贰元贰角壹分
(¥117161832.2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佰柒拾叁万捌仟零壹拾贰元零捌分 (¥ 3738012.0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佰捌拾捌万元整 (¥ 588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87770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

一路博隆大厦 2009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2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叶向阳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5522963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25522963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309551895@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市有关部门规定设置洗车池，以保证出场上路的余泥渣土运输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有关部门的要求。该洗车池的修建、维护、拆除、场地恢复等费用，因承包人违反相关规定而给发包人、周边居民造成的损失以及罚款等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2、承包人须对本工程施工图纸及技术要求做全面检查（应以图纸上标明的尺寸为准，不能用比例尺度量），存在任何图纸矛盾或不一致的地方须及时书面通知发包人。若承包人未及时向发包人要求澄清上述事项，擅自建造而引起的任何后果，须自费予以拆除，并按发包人要求重建，工期不予顺延。

3、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后，必须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工期要求配备足够的施工机具。

4、承包人需做现场排水、场地硬化、场地清理（包括泥浆、建筑垃圾等）等专项方案，报发包人批准后实施。若承包人未做现场的场地硬化或施工达不到批准方案的要求，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

5、承包人对工程负安全管理责任，对与本工程有关、在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由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负全责。发包人对任何人员的伤亡，不论其受雇于承包人或其他分包单位，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相关的索偿。

6、承包人在开工前应向发包人提供有关人员的上岗证、有关设备的年审合格证等证件。承包人未按专用条款4.2完成约定的各项工，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损失。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陈征东，资格证书号：1900101068082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按专用条款4.4条第(3)款以及按补充条款第十条执行。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按补充条款第九条执行元/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自通知发出超过20天（含20天）乙方未更换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9日

发出日期:

2024年5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翠湖文体公园项目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24.71万m ²	工程造价（万元）	11716.18322
结构类型	组合结构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登记号	FH2023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总施工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一泰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已签署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次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资料齐全，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该项目土建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质量合格。  姓名: 全永庆 注册号: 4404678-AY027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
	设备安装	该项目设备安装已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3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3月29日